

上海市建设协会

沪建协 2015 第 013 号

关于在本市开展装配式建筑示范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4-2016）》[沪府办发（2014）32号]的有关工作要求，经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建管委”）同意，现决定在本市开展装配式建筑示范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上海市建设协会（以下简称“建设协会”）承担本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具体组织、协调及相关管理工作，接受上海市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

二、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应在设计、生产、施工、装修、管理等方面具有示范意义，为推进本市装配式建筑健康、有序的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对满足本市建筑节能扶持管理办法的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建设协会应在项目竣工后帮助建设单位向相关职能部门做好节能扶持资金的申请工作。

三、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申报条件：

1、项目的结构体系应为装配式混凝土结构；

- 2、居住建筑装配式建筑面积在 2 万平方米以上，公共建筑装配式建筑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
- 3、2015 年年底前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项目单体预制率不低于 30%，并采用不少于一项的创新技术应用(2015 年年底前开工建设的项目，预制率应不低于 25%；或外墙采用预制混凝土夹芯保温墙体的项目可适当降低申报要求)；2016 年年底前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项目单体预制率不低于 40%，并采用不少于一项的创新技术应用；2017 年年底前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项目单体预制率不低于 40%，并采用不少于二项的创新技术应用(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创新技术参考目录见附件)。

四、申报材料要求：

- 1、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申报书；
- 2、设计总说明、装配式建筑设计专篇(含设计阶段创新技术应用)、经评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含施工阶段创新技术应用)、施工图纸；
- 3、土地出让合同复印件、施工图审图意见复印件、施工许可证复印件；
- 4、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 5、示范项目评审需要的其它项目材料。

五、申报程序：

- 1、申报：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由建设单位在获得施工许可证后向建设协会提出申请；
- 2、入围评审：建设协会在收到申报材料后，经初步审核满足示范项目申报条件后，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评审专家在专家库内随机抽取，一般在十个工作日内得出评审结果；
- 3、入围公示：对通过入围评审的项目在市建管委网站 (www.shucm.sh.cn) 及建设协会网站 (www.shjsxh.com) 同时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为七天（自然日）；
- 4、后评估：项目竣工后，建设协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现场踏勘、资料复核，一般在十个工作日内得出评审结果；
- 5、示范公示：对通过后评估的项目在市建管委网站 (www.shucm.sh.cn) 及建设协会网站 (www.shjsxh.com) 同时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为七天（自然日）；
- 6、发证、备案：公示结果无异议后，经“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联席会议”同意，授予“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相关证书，并报市建管委备案。

六、工作要求：

- 1、建设协会应对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进行全过程的管理与服务。
- 2、建设协会应做好示范项目的推广宣传工作，并对参与

- 示范项目建设的单位与个人另行制定激励办法；
- 3、建设协会应做好示范项目创新技术参考目录的更新、发布工作；
 - 4、建设协会应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及示范项目建设单位召开“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联席会议”；
 - 5、建设单位所提供的申报资料必须真实、准确，项目建设中必须认真实施。如发现违规、违法行为，一经核实取消资格，并记入企业诚信档案；
 - 6、建设协会组织评审工作必须公正、准确，发现有违纪、违法行为的，移交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 七、本暂行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由建设协会负责解释并报市建管委备案。

上海市建设协会

2015年8月20日

- 附件 1、项目基本情况表
- 2、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申报书
 - 3、2015-2016年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创新技术参考目录

附件 1

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地址					
建筑面积		示范面积	地上	万 m ²	
			地下	万 m ²	
			合计	万 m ²	
建筑类型	居住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房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障房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院或疗养院客房楼 <input type="checkbox"/> ，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招待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选项打√）			
	公共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科教文卫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 通信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选项打√）			
建筑单体最低预制率(%)			创新技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 编	
传 真		电子邮箱			
项目开工日期			项目竣工日期		
项目立项文件编号					
项目施工许可证编号					
备 注	示范项目工程简介（工程概况，经济技术指标，装配式技术应用情况、创新技术应用情况等）				

此表一式三份

附件 2

项目编号：_____

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申报书

示范项目名称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实施起止年限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上海市建设协会 编制

二〇一_____年

说 明

1. 示范项目由建设单位负责申报。
2. 项目起止年限应按照“年/月/日”的顺序，例如“2015.02.06-2017.02.06”。
3. 填写本申报书时要严格按照填表说明，认真填写，并确保申报内容真实、准确。
4. 本申报书一式三份。

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承诺书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盖章)
<p>我单位郑重承诺：</p> <p>此次申报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无误，愿承担因材料不实而引发的全部责任和后果。</p> <p>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盖章)</p> <p>_____年____月____日</p>	

一、工程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2、工程地址					
3、建筑面积	万m ²	示范面积	地上	万m ²	
			地下	万m ²	
			合计	万m ²	
4、建筑类型	居住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房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障房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院或疗养院客房楼 <input type="checkbox"/> ，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招待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选项打√）			
	公共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科教文卫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 通信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选项打√）			
5、建筑单体最低预制率（%）			创新技术		
6、总投资（万元）			项目资金是否 财政全额拨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建设单位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8、设计单位					
9、预制构配件生产单位					
10、施工单位					
11、监理单位					
12、技术支撑单位					

三、示范工程采用装配式技术应用情况简介

主要内容（装配式建筑楼幢号，对应建筑面积、层数、结构类型和预制率、预制构件具体部位和总量、预制外墙的部位及其建筑面积、主要节点构造等）

四、示范项目创新技术应用情况简介

<p>上海市建设 协会建筑工业 化与住宅产业 化促进中心 (专业委员会) 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日期</p>
<p>专 家 评 审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见附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p>上海市建设 协会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日期</p>

附件3

2015-2016年上海市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创新技术参考目录		
序号	类别	内容
1	设计方面	采用半刚性连接预制混凝土结构体系、预制混凝土框架—预制混凝土剪力墙结构体系、整体后张预应力预制混凝土框架结构体系、预制混凝土结构减隔震体系等结构体系；
2		采用预制混凝土夹芯保温墙体
3		关键节点设计创新
4		住宅大空间可变房型设计
5		住宅SI分离（结构与内装分离）体系的应用
6	构配件生产方面	外墙采用外窗、保温、饰面一体化技术
7		采用夹心保温预制墙体技术
8		预制构件采用再生骨料、粉煤灰、再生塑料等再生材料
9		采用预制构配件生产芯片管理技术（RFID）
10	施工、装修方面	运用刚度高、拆装快捷、重复利用率高、经济性好的支撑、模板系统
11		运用免（少）支设模板、免外脚手架以及节点快速连接等高效施工工法、或关键节点施工工法等
12		采用密封材料嵌缝质量检测技术、钢筋套筒灌浆密实度检测技术等关键连接部位检查技术
13		土建、装修一体化设计且内部装修采用整体厨卫等工业化部品的全装修项目
14		土建、装修一体化设计且采用同层排水系统的全装修项目
15	管理创新方面	采用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总承包模式，包括：设计—采购（E-P）总承包模式、采购—施工（P-C）总承包模式
16		采用BIM（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对装配式建筑设计、构配件制造、施工全过程的数字化管理
17		采用“互联网+”信息化管理技术
18	其他在设计、生产、施工、装修、管理等方面的创新	